

序號	2
發言日期	114/02/27
發言時間	14:00:16
發言人	劉則瑩
發言人職稱	總經理
發言人電話	(02)8226-2881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114年股東常會事宜(採行電子投票)
符合條款	第17款
事實發生日	114/02/27
說明	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114/02/27 2. 股東會召開日期:114/05/27 3. 股東會召開地點: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16號B2 (遠東世紀廣場二期管委會會議室) 4. 股東會召開方式(實體股東會/視訊輔助股東會/視訊股東會， 請擇一輸入):實體股東會 5. 召集事由一、報告事項： (1)113年度營業報告。 (2)審計委員會審查113年度決算表冊報告。 (3)113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。 (4)113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。 (5)修訂本公司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。 6. 召集事由二、承認事項： (1)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 (2)113年度盈餘分配案。 7. 召集事由三、討論事項： (1)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。 (2)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。 8. 召集事由四、選舉事項： (1)改選第8屆董事案。 9. 召集事由五、其他議案：

(1)解除新選任董事（含獨立董事）、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。

10.召集事由六、臨時動議:無。

11.停止過戶起始日期:114/03/29

12.停止過戶截止日期:114/05/27

13.其他應敘明事項:

(1)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，本公司擬訂於114年03月14日起至114年03月24日

止受理持股1%以上股東就本次股東常會之提案，凡有意提案之股東請於114年

03月24日17時前寄達並敘明聯絡人及聯絡方式，以利董事會審查及回覆審查

結果，請於信封封面上加註『股東會提案函件』字樣，以掛號函件寄送。

受理場所：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86號15樓之1(維田科技管理處)

電話：(02)8226-2881

(2)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自114年04月26日起至114年

05月24日止，請逕登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

說明投票，其行使方法依公司法第177-1條規定，將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，

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(3)股東常會相關事宜依公司法規定辦理，如有變更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。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